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余芊瑩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1  
電子信箱：ak874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1260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國小學生假期自主學習說帖1份 (40983375\_1143126014\_1\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為本市賡續推動辦理國小學生假期自主學習2.0一案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1月3日北市教國字第1143030389號函續  
辦。

二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，以  
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強調學生是自發  
主動的學習者，藉學校教育善誘學生啟動學習動機與熱  
情，成為讓未來生活更美好的終身學習者。

三、旨案自112年度推動以來，獲各界高度肯定，新世代的學習  
模式引起極大迴響，為賡續辦理學生假期自主學習，裨益  
學生具備「學習自我決定、勇於探索新知、同儕攜手合  
作、共享智慧成果」等核心素養，鼓勵學生在科技應用中  
保留批判性思維與反思空間，珍惜時間並學習與他人分  
享。

四、上開請各校於本年度寒暑假賡續辦理，本局另於假期後函  
知各校填報相關成果。



清江國小 1141231



\*SKAA1143009377\*

五、檢附「臺北市學生假期自主學習2.0~學習、我決定」說帖1  
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電 2025/12/31 文  
交 08:44:51 章

裝

訂

線

